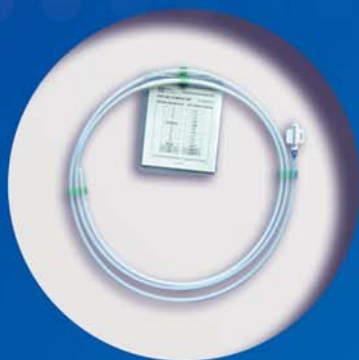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8199)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它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它資深投資者。

鑒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布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布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網址為 www.hkgem.com)，方可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年報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年報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就本年報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年報包括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年報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年報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年報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年報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4
主席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
監事會報告書	23
企業管治報告	2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34
董事會報告	38
核數師報告書	46
綜合收入報表	47
綜合資產負債表	48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49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2
財務摘要	8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81

董事及監事

執行董事

張華威先生
苗延國先生
王毅先生
王志範先生
吳傳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學利先生
周淑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樂建平先生
石岷先生
劉偉傑先生
李家淼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監事

畢宏梅女士
苗海生先生
陳曉雲女士

公司資料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山東省
威海市
世昌大道312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78號
華懋世紀廣場
801室

公司秘書

黃妙玲女士ACIS

監察主任

張華威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陳玉英女士CA

審核委員會

周淑華女士
樂建平先生
石岷先生
劉偉傑先生
李家淼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公司資料

授權代表

張華威先生

黃妙玲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合規顧問

金榜融資(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1. 中國農業銀行－威海市分行

2. 中國銀行－威海市分行

本公司網址

www.weigaogroup.com

股份代號

8199

關於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洁瑞」牌一次性使用醫療器械。本公司為中國國家高技術研究發展(863)計劃成果產業化基地、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國家企業技術中心。本集團主要生產基地位於中國山東省威海市。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擁有一個由17個銷售辦事處及21個客戶聯絡中心和超過100家城市代表處組成的龐大銷售網絡，並已建立廣泛的客戶基礎，其產品銷售予5,478家醫療單位和分銷商，其中包括醫院2,767家、血站408家、其他醫療機構742家和1,561家經銷商。

本集團生產的產品種類多達120餘種，產品規格超過2,000種，產品可分為六大系列，即：—

- I. 一次性使用醫療耗材及原料，其中包括輸液(血)器、注射器、血袋與血液成份分離耗材、採血系列耗材、齒科耗材和麻醉系列耗材等，以及醫用PVC粒料和非PVC粒料等；
- II. 骨科材料及工具，主要包括鋼板、螺釘等創傷治療耗材、脊柱系列耗材及正在投資的人工關節系列耗材；
- III. 醫用針製品，主要包括靜脈針、注射針、留置針、採血針、異形針等系列製品；
- IV. 血液淨化系列耗材，主要包括穿刺針、血液回路管、透析器等腎科耗材，以及用於紅斑狼瘡、器官移植排異反應、類風濕關節炎等免疫系統疾病治療的免疫吸附柱，以及其他正在研發和註冊的低密度膽固醇吸附柱、內毒素吸附柱和乙肝病毒吸附柱等；
- V. 心臟支架產品，主要包括藥物塗層心臟支架、球囊等；及
- VI. 用於藥品包裝的預充式注射器。

公司簡介

本集團注重產品品牌的長遠發展，強調其產品質量。本集團的一次性使用無菌輸液器、一次性使用無菌輸血器及一次性使用無菌注射器的生產及服務的質量體系符合ISO9001:2000, ISO13485:1996標準並獲得由中國醫療器械質量認證中心頒發的CDM質量認證之證書。本集團的輸液器、輸血器、一次性使用注射器及塑料血袋等產品種類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獲得由TÜV Product Service GmbH頒發的EC認證證書，並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零零五年一月及二零零六年一月分別獲得更新，產品品質合乎世界標準。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五日，本集團的產品質量檢測中心獲中國實驗室國家認可委員會評定符合國家測試及定標規定。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本集團的「洁瑞」商標獲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認定為中國國內醫療器械行業第一個中國馳名商標。於二零零六年九月，「洁瑞」牌一次性使用輸注醫療器械系列產品獲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轄下的中國名牌戰略推進委員會授予「中國名牌」稱號。

目前，本集團的銷售區域主要在中國市場，本集團正積極開拓國際市場的商機，產品已經出口至美國、德國、羅馬尼亞、澳大利亞和英國等逾四十個國家和地區。

本人欣然代表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本集團二零零六年度業績持續快速增長，產業結構調整和產品結構調整的效果顯著，為未來發展奠定了基礎。

財務摘要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和股東應佔純利大幅增長的良好業績。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營業額達至人民幣786,926,000元，較去年增長了38.1%；錄得股東應佔純利人民幣170,921,000元，較去年增長68.9%。營業額和股東應佔純利的大幅增長主要得益於公司產業結構與產品結構調整戰略的推進，運營效率的提升，市場銷售渠道整合與高端產品市場開發取得了明顯成效，新客戶開發和老用戶挖潛均效果顯著，並保持穩定的盈利能力。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儲備總額為約人民幣602,184,000元（二零零五年：469,885,000元）。

財務概覽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
營業額	786,926	569,987	38.1%
毛利	335,341	234,260	43.1%
股東應佔純利	170,921	101,200	68.9%

業務回顧

主要發展

(A) 國際合作取得顯著進展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一直把開展國際合作作為工作的重點，本集團與多家醫療器械跨國公司進行了深入探討，在多個領域進行了廣泛且務實的交流。截至本報告日期，與國際金融公司（「國際金融公司」）的貸款協議已經簽署，這一合作增強了本公司的融資能力，並擴大了公司的知名度；與Biosensors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Biosensors International」）、Biosensors International之全資附屬公司柏盛國際有限公司（「柏盛國際」）、JW Medical Limited（「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山東吉威醫療製品有限公司（「吉威醫療」）及山東威高柏盛醫用製品有限公司（「威高柏盛」）簽訂具法律約束力的合作意向書，為本集團心臟支架產品的研發儲備和進軍國際市場奠定了堅實的基礎；與領導全球的醫療器械公司Medtronic, Inc.的初步合作意向已經達成，雙方將在該意向基礎上深入探討，爭取最終合作。這些國際合作，將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業務基礎和研發能力，為本集團充分利用自身在中國市場的客戶資源優勢和製造能力來打造亞洲一流的醫療器械集團奠定基礎。

(B) 「洁瑞」 商標獲授予「中國名牌」(China Top Brand)稱號

二零零六年九月，「洁瑞」牌一次性使用輸注醫療器械系列產品獲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中國名牌戰略推進委員會（China Promotion for Top brand Strategy）授予「中國名牌」（China Top Brand）稱號，此為繼「洁瑞」商標獲得中國醫療器械行業第一個中國馳名商標後，本集團產品獲得的又一重大殊譽，提升了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和競爭力。

(C) 改善內部控制及公司管治，提升運營效率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嚴格執行全面預算管理，控制生產成本及各項費用，全面深入應用企業資源計劃管理系統，提高設備的使用效率，打造本集團的低成本、高質量製造的競爭能力；透過改善本集團供應鏈系統，改進結算方式與經濟批量採購，提高本集團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有效調控了營運資金的使用，提升了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D) 調整產業結構與產品結構戰略，搶佔高端客戶和高端市場

在二零零六年，本集團致力於產業結構與產品結構調整戰略，把握優質及更高檔次的醫療器械的需求帶動的高速增長的商機，進取地擴大銷售網絡。留置針產品、骨科產品與心臟藥物塗層產品銷售實現業務的持續增長並提升股東價值。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新增98名新客戶，包括約38家醫院及8家血站。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集團的客戶總數達至5,478名，包括醫院2,767家、血站408家、其他醫療單位742家和1,561家經銷商。

(E) 研發和推出新產品

年內，本集團繼續加大研發投入，並與多家科研機構合作成立技術研發中心，成績顯著。本集團WG-1型非PVC輸液器列入重點國家火炬計劃項目，而本集團技術中心則獲國家發改委、國家科技部、國家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局聯合認定為國家企業技術中心。另外，醫用避光塑料、聚烯烴熱塑彈性體(TPE)製備及應用等本集團新產品分別獲省部級以上科技進步獎勵。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新獲得專利25項，亦正在申請另外28項；新取得產品註冊證19項，而已經研發完成、尚在取證過程中的則有16項。其中多項產品和技術達到了國際領先水平。注重研發對於提升公司的競爭力，更加充分利用客戶資源奠定了基礎，並為本集團溢利提供了新的增長點。

年內，山東威高骨科材料有限公司(「威高骨科」)的創傷和脊柱系列產品推出市場，取得了良好業績。本集團共同控制50%權益的山東吉威醫療製品有限公司(「吉威醫療」)的藥物塗層心臟支架產品順利推出市場，取得了巨大成功。留置針與骨科及心臟支架的推出標誌著本集團產業結構與產品結構調整邁上了一個新台階，也證明了本集團的銷售網絡和研發實力，更進一步堅定了本集團加大產業結構與產品結構調整的決心和信心。

前景展望

總括而言，二零零六年對本集團而言乃重要的一年。中國醫療器械市場的整頓將進一步導致市場競爭格局進一步演化，全行業新產品的註冊進度普遍受到影響。因此，未來幾年，優勝劣汰和行業整合將進一步成為行業健康發展的主流。面對競爭格局的演變和成本上漲的現實，本集團將進一步調整產業結構與產品結構，加大研發投入，以高端產品搶佔高端市場，保持快速穩定的業績增長和可持續的盈利能力，並以新產品拓展銷售網絡，壯大客戶群，不斷完善適合中國市場的拓展戰略和經營戰略。

前瞻未來，公司管理層預計市場激烈競爭之局面將會加劇，隨著本集團新產品的面世、客戶數目的增加，本集團將仍然堅持產業結構與產品結構調整戰略，利用其銷售網絡和成本優勢，本集團將以中國國內市場為主要市場，並加大海外市場的開拓力度，鞏固區域市場的領導地位，持續提升競爭能力。

本集團將繼續秉持開放態度，積極尋求與國際知名廠商合資合作，充分利用本集團於中國國內市場網絡優勢、品質控制能力優勢和生產成本優勢，加速本集團進軍高端醫療耗材的步伐，拓寬國際市場影響，加速擴大盈利能力。

本人及董事會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充滿信心。本集團將繼續壯大其專業化的管理團隊。憑著本集團對本土市場的深入瞭解和應用先進技術及經營理念的不斷創新，本集團及其僱員有信心面對新的挑戰。

股息

董事會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每股人民幣0.033元的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香港股東名冊過戶手續。為符合有資格以股東身份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九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登記及過戶辦事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致謝

本人在上文提及本集團各項成就，均有賴於全體僱員、顧客及業務夥伴和各位股東一貫以來不斷的支持。對於彼等的貢獻，本人謹此致以深切感謝！

陳學利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

業務回顧

主要發展

本集團矢志成為亞洲具領先地位的醫療器械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在與國際公司及金融機構進行合作方面的磋商取得重大進展。本集團與來自多個行業的多家醫療器械跨國公司進行了深入磋商。

- (1)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山東威高集團有限公司（「威高控股」）、Biosensors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Biosensors International」）、Biosensors International全資附屬公司柏盛國際有限公司（「柏盛國際」）、JW Medical Limited（「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山東吉威醫療製品有限公司（「吉威醫療」）及山東威高柏盛醫用製品有限公司（「威高柏盛」）訂立一份具法律約束力的意向書（「意向書」）。根據意向書，本集團擬與Biosensors International組成策略聯盟，使吉威醫療股權結構得以重組，產品結構統一，增強了吉威醫療的研發能力，增加了產品儲備能力，將有助吉威醫療拓展國際市場，使其在國際心臟支架市場的份額進一步提高。
- (2)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本公司與世界銀行集團成員公司國際金融公司（「IFC」）簽署20,000,000美元的八年長期貸款協議。這一合作增強了本公司的融資能力。
- (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與Medtronic, Inc.（「Medtronic」）簽訂無約束力意向書，內容有關建議Medtronic以現有內資股及將予發行新H股組合形式投資於本公司，最高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5%。就建議投資而言，訂約方計劃在製造及分銷方面尋求不同業務合作機會。Medtronic是醫療科技方面的全球領導者。根據意向書制定的框架，雙方將深入探討，爭取最終合作。

這些國際合作，將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業務、加強研發能力，為本集團充分利用中國市場客戶資源優勢和製造能力來打造亞洲一流的醫療器械集團奠定基礎。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業績的快速增長與盈利能力的提升，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透過產業結構與產品結構的戰略調整，營運效率的提升及努力拓展新業務，主要包括留置針產品、骨科產品的銷售和心臟藥物塗層支架利潤貢獻的大幅增長，以實現業務的持續增長並提升股東價值。

本集團在提升運營效率方面，嚴格執行全面預算管理，控制生產成本及各項費用，全面深入應用企業資源計劃管理系統，提高設備的使用效率，打造本集團的低成本、高質量製造的競爭能力。透過改善本集團供應鏈系統，改進結算方式與經濟批量採購，提高本集團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有效調控了營運資金的使用，提升了本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本集團的「洁瑞」商標獲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中國名牌戰略推進委員會授予「中國名牌」稱號，此為繼「洁瑞」商標獲得中國醫療器械行業第一個「馳名商標」後，本集團產品獲得的又一重大殊譽，提升了本集團產品的品牌知名度和競爭力。

產業結構與產品結構調整戰略

本集團在產品與結構戰略調整方面，集中研發推廣高技術、高附加值產品，增加留置針、高檔輸液器、CT造影針筒、安全自毀注射器等高附加值產品的市場推介與銷售，使高附加值產品於對本集團收入的比重進一步提高。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銳意推行產業結構的戰略調整，加大資本支出，重點發展骨科產品業務、血液淨化產品業務及心臟藥物塗層支架產品業務，成效顯著。

- (1) 本公司附屬公司山東威高骨科材料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主要從事髓內釘系列、鋼板系列和接骨螺釘系列以及脊柱內固定系列等高技術、高附加值產品的研發、生產和銷售。於回顧年度，創傷和脊柱系列產品推出市場，業績卓然，產品品質獲得市場廣泛認同，市場啟動迅速，銷售呈現旺盛增長，截止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威高骨科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67,502,000元，帶動本集團整體收入與純利持續增長。
- (2) 威海威高血液淨化製品有限公司（「威高血液」）與獨立第三方合資成立的山西威高華鼎醫療器械製造有限公司（「威高華鼎」）已於年內完成註冊並已開始銷售。威高血液的血漿分離器、灌流器和基因重組蛋白免疫吸附柱三類製品的產品取證正在辦理之中，市場前期推廣工作進展良好，生產設備調試工作亦已完成。

- (3) 本公司持有50%股權的吉威醫療生產的藥物塗層心臟支架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於年內表現理想，業績大幅增長，國內銷售網絡擴展迅速，國際市場佈局進展順利。吉威醫療為本集團溢利增長做出重大貢獻，並將繼續發揮技術和成本優勢，加大國內與海外市場的產品推介力度，提升本集團在高端市場的競爭力。

留置針與骨科及心臟支架的推出標誌著本集團產業結構與產品結構調整邁上了一個新台階，也證明了本集團的銷售網絡和研發實力，更進一步堅定了本集團加大產業結構與產品結構調整的決心和信心。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投資項目上的固定資產投資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162,856,000元（包括收購物業的按金人民幣45,000,000元）。投資支出形成的新增產能和新項目將極大提高本集團的市場競爭能力，加快本集團產業結構與產品結構調整步伐。憑藉本集團多品種、系列化的產品，本集團於擴大客戶群時享有競爭優勢。

研究與開發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加大研發投入，除自主開發研究外，還與中國科學院兩家研究所（長春應用化學研究所及大連化學物理研究所）和北京301醫院、第三軍醫大學第一附屬醫院等多家國內頂尖教學科研醫療單位建立產、研、學合作關係。本集團的博士後流動站不斷進駐新的研究專才，研發成效卓然。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新註冊專利25項，新取得產品註冊證19項。正在申請中的專利28項，已經研發完成、尚在取證過程中的有16項。注重研發對於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更加充分利用客戶資源奠定了基礎，並為本集團盈利提供了新的增長動力。

- (1) 本公司自行開發研製的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WG-1型非PVC輸液器（超低密度聚乙烯輸液器）獲國家科技部列入「二零零六年重點國家火炬計劃－高科技行業模型項目」。超密度聚乙烯輸液器主要成分為聚烯烴高彈及透明粒料。發展高質素產品可替代進口產品。

- (2) 本集團技術中心獲國家發改委、國家科技部、國家財政部、海關總署及國家稅務局聯合認定為醫療器械領域國家級企業技術中心。威高技術中心的重點為生物蛋白、生物醫用材料領域研究，重點開發傳染病治療、重大疾病救治的醫療器械、開發人體組織器官替代等新型生物醫用材料和可降解醫用材料，建設高端醫療器械高新技術產業群，增強本集團核心競爭能力。
- (3) 本集團研發成功的醫用避光塑料、聚烯烴熱塑彈性體(TPE)製備及應用、空心纖維血漿分離器及一次性卡片自毀式注射器和一次性試管式留樣血袋等新產品分獲省部級以上科技進步獎勵，市場應用前景廣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在研發上的付現支出總額為約人民幣 12,541,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536,000元)(包括已撥充資本研發支出人民幣3,669,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202,000元))，佔本集團綜合總營業額1.6%。

生產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本集團新投資的注射器新車間投入使用，生產面積約2,400平方米，並安裝自行設計的半自動化生產線，該等生產設施的一次性使用無菌注射器年產能約3億支。

為整合針尖生產的上下游資源，延伸垂直一體化生產，降低針尖生產所需精密針尖原管的採購成本，涪瑞附屬公司投資約人民幣18,500,000元購置針尖原管的生產設備，生產面積約1,000平方米。年生產針尖原管產能預計約300噸。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各類可比產品的產量及與去年同期對比情況如下：

- (1) 約219,361,000支一次性使用無菌輸液(血)器，增長4.9%；
- (2) 約363,580,000支一次性使用無菌注射器，增長17.0%；
- (3) 約11,761,000套一次使用無菌輸血耗材(包括血袋製品)，增長12.6%；
- (4) 約2,108,000套一次性使用無菌齒科和麻醉產品，增長15.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5) 約77,091,000支採血產品，增長117.3%；
- (6) 約1,284,481,000支醫用針製品，增長30.8%；
- (7) 約9,730噸PVC粒料，增長2.7%；
- (8) 約1,187,000件(套)醫用骨科材料；
- (9) 約89,453,000套(支)其他產品，增長83.2%。

基於自二零零五年起實施的企業資源計劃管理(「ERP」)系統，本集團已加強其生產計劃管理，以更有效控制產量及減少常規耗材產品所佔用的營運資金。

同時，本集團提升生產高附加值產品比例，削減低附加值、回報率較低產品的生產計劃，提高單品種產品對本集團利潤的貢獻率，最終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

銷售及市場推廣

本集團銷售渠道整合之策略實施和產業及產品結構的調整已卓見成效。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強化了銷售系統管理，整合銷售渠道，儘量增大尤其來自高回報客戶的回報，提高了單客戶的貢獻率，將若干維護成本高的客戶轉移至分銷渠道，使單客戶平均收益較去年同期增長約36.0%。

二零零六年，本集團新增 98名新客戶，包括約38家醫院及8家血站。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客戶總數達至5,478名，包括醫院2,767家、血站408家、其他醫療單位742家和1,561家經銷商。

各種產品在不同地區的銷售佔比及與去年同期對比如下：

按地區分部計收益

地區	截止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增長 %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東北	139,743	17.8	118,833	20.9	17.6	
華北	186,538	23.6	144,162	25.3	29.4	
華東與華中	267,292	34.0	147,085	25.8	81.7	
西南	43,948	5.6	30,385	5.3	44.6	
西北	30,841	3.9	20,292	3.6	52.0	
華南	81,880	10.4	73,640	12.9	11.2	
海外	36,684	4.7	35,590	6.2	3.1	
總計	786,926	100.0	569,987	100.0	38.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此外，產業結構和產品結構的調整為提升本集團年內業績的另一項重要因素。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重點推進骨科產品、藥物塗層心臟支架產品、留置針、CT造影針筒、鎮痛泵等高附加值產品的銷售及市場推廣，使高附加值產品收入佔總收入之比例大幅增長，將產品銷售綜合毛利率提升至42.6%，較上一年同期增加1.5%。各主導產品銷售收入與去年同期對比情況如下：

收入品種分部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產品類別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 %
自產產品	自產產品耗材			
	輸液器	216,394	187,739	15.3
	注射器	175,411	156,839	11.8
	血袋製品	83,499	73,589	13.5
	齒科和麻醉耗材	11,082	9,913	11.8
	採血產品	20,078	10,233	96.2
	醫用針製品	54,906	17,959	205.7
	其他耗材	58,089	29,382	97.7
耗材小計		619,459	485,654	27.6
	骨科製品	67,502	1,074	6,185.1
	血液淨化耗材	8,598	2,859	200.7
	PVC粒料	56,204	49,558	13.4
貿易產品	醫療儀器	33,279	29,618	12.4
	其他產品	1,884	1,224	53.9
總計		786,926	569,987	38.1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聘用 5,456名僱員，與去年比較的依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研發	144	141
銷售及市場推廣	656	636
生產	4,307	4,390
採購	28	29
質量控制	85	80
管理	55	54
財務及行政	181	178
總計	5,456	5,508

隨著本集團車間技術改造與生產自動化程度的提高，生產工人數量較二零零五年減少約2%。本集團加強了對研究開發和市場推廣的投入，因此，該等部門僱員人數有所增加。

除合資格會計師與公司秘書於香港居住外，本集團的所有僱員均居於中國內地。年度，本集團在員工薪資、福利及社會保障等的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94,356,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73,433,000元）。

薪酬訂立制度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根據其表現、本地消費水平變化和人力資源市場競爭狀況而釐定。以此釐定的薪酬政策作為聘任不同崗位僱員薪資水平的基準。每位僱員的薪資視乎僱員的表現、能力、任職條件及本公司的預定薪資標準而定。董事的酬金是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董事個人表現及市場競爭情況的基礎上釐定。

財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和股東應佔純利大幅增長的良好業績。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營業額達至人民幣786,926,000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長了38.1%，錄得股東應佔純利人民幣170,921,000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長68.9%。營業額和純利的大幅度增長主要得益於本集團透過產品結構的戰略調整、營運效率的提升及努力拓展新市場。

財務摘要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增長%
營業額	786,926	569,987	38.1
毛利	335,341	234,260	43.1
未計算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	254,175	143,481	77.1
股東應佔純利	170,921	101,200	68.9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年內維持良好的財務狀況。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15,131,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176,547,000元，現金流量狀況健康。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共獲得銀行貸款人民幣432,043,000元，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433,200,000元，短期貸款減少人民幣72,157,000元，長期貸款增加人民幣71,000,000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05,043,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77,200,000元），須於一年後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81,0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10,000,000元）。

於二零零六年，本集團的整體利息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21,519,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7,038,000元）。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總借款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與股東應佔總資本的比例為0.39（二零零五年：0.41），該比率的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增加所致。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採購和銷售以中國內地為主。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遇到重大困難或自身的營運資金因此受到影響。

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重大附屬公司投資／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四日，本公司以約人民幣3,099,000元代價向瀋陽威高金寶商貿有限公司（「瀋陽金寶」）（本公司附屬公司）前主要股東及其他股東包括任飛等收購瀋陽金寶39%權益。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持有瀋陽金寶的權益由51%增至90%。

為整合針尖生產的上下游資源，延伸垂直一體化生產，降低針尖生產所需精密針尖原管的採購成本，涪瑞附屬公司合共投資約人民幣18,500,000元購置針尖原管的生產設備，生產面積約1,000平方米。生產針尖原管產能預計約300噸。

為滿足心臟藥物塗層支架業務旺盛的市場需求，本集團共同擁有50%權益的吉威醫療投資新的生產基地，以擴充現有產能。於本報告日期，吉威醫療已合共投資約人民幣24,893,000元。

威高骨科自本年初推出脊柱產品及創傷治療產品後，得到市場廣泛認同。威高骨科是國內少數可生產脊柱產品並以本身品牌推出市場的國內製造商之一。為擴大骨科產品的市場份額，本集團決定投資不超過人民幣73,000,000元以收購獨立第三方威海慧豐醫用材料有限公司的一所物業，作為骨科產品生產基地。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預付收購款約人民幣45,000,000元。

除上述重大投資與投資計劃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亦無參與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期內亦無進行任何其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已經簽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的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31,578,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8,189,000元）。預期上述承擔將以本集團內部資金支付。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土地使用權及樓宇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37,402,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57,131,000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22,328,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2,657,000元）以獲取本集團的票據及銀行貸款額度。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儲備總額為人民幣602,184,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469,885,000元）。

根據中國的法律及條例，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儲備將按照中國會計原則及規則與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所計算金額中的較低者為基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108,287,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1,201,000元）。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董事預期中國一次性醫療器械市場需求將保持穩定快速增長。與此同時，董事預期中國的醫療市場整頓將會繼續和深化，在短期內，將會延遲償付貨款，增加營運資金；但從長期來看，將會更有利於醫療器械市場的發展，更能充分發揮本集團直銷網絡的優勢。

面對日趨激烈的市場競爭與經營成本上漲的壓力，本集團將把經營策略重點放在以下方面：

1. 加快本集團的產業結構調整步伐，維持及鞏固醫療器械市場地位，迅速拓展新興產業，積極尋求與具領先地位的國際醫療器械製造商進行深入的合作。
2. 調整產品結構，提高高附加值產品的銷售比重，重點做好留置針、心臟導管支架、骨科材料、CT造影針筒等高附加值產品市場拓展，提高單產品品種對集團利潤的銷售貢獻率。
3. 強化市場策略，繼續整合銷售渠道，逐步將回報率低、維護成本高的直銷客戶轉移至分銷渠道，同時逐步推進心臟支架和骨科產品的高端客戶直銷業務。
4. 加強市場資源投放的管理，開發新客戶及加強與原有客戶的關係，加強市場拓展工作，擴大銷售隊伍，穩固銷售網絡，延續銷售增長。
5. 改善管理程序，加強預算管理控制及MRP II以完善成本管理和生產，減低原材料成本上漲的影響。

本集團對未來發展充滿信心。本集團將繼續壯大其專業化的管理團隊。憑著本集團對本土市場的深入瞭解和應用先進技術及經營理念的不斷創新，本集團及其僱員有信心面對新挑戰。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根據二零零四年配售（「二零零四年配售」）招股說明書
所載列業務目標陳述（詳情請參閱
「募集資金投向說明」）

由年初到截至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業務進展

研發

投資人民幣1,000,000元研發新產品

本集團新註冊專利25項，新取得產品註冊證19項。正在申請中的專利28項，已經研發完成、尚在取證過程中的有16項。研發支出總額為人民幣12,541,000元，其中人民幣1,000,000元來自二零零四年配售所得資金。

所得款項用途分析

項目

1. 二零零五年配售所得款項約人民幣34,800,000元，用於威高骨科購置生產機械和設備
實際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入人民幣約34,8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3,200,000元於二零零五年投入，而約人民幣21,600,000元則於二零零六年投入
2. 二零零五年配售所得款項約人民幣24,880,000元，用於威高血液購置生產機器和設備
實際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投入約人民幣24,88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0,500,000元於二零零五年投入，而約人民幣14,380,000元則於二零零六年投入

	計劃	二零零六年 實際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配售		
骨科材料	34,800	21,600
血液淨化	24,880	14,380
合計	59,680	35,980



監事會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全體監事會成員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香港有關法規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的規定（「有關法規」），遵守誠信原則，認真履行職責，維護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利益。

在年度內，本監事會向董事會就業務及發展計劃提供合理的意見和建議，並對本公司政策是否符合有關法規或有不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方面進行了嚴謹及有效的監督。

本監事會作出檢查後認為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真實和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年內的經營業績和資產狀況。本監事會認為董事會報告和溢利分配方案建議符合有關法規的規定。本監事會監事列席了董事會會議。本監事會認為該等會議乃按有關法規召開。本監事會認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已嚴格遵守誠信原則，工作克勤盡職並真誠地以本公司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行使職權。並無發現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濫用職權、損害本公司利益或侵犯本公司股東和員工權益的行為，亦無違反有關法規。

本監事會對本公司各項工作和取得的經營業績表示滿意，並對本公司的未來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承監事會命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畢宏梅

中國山東省威海市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

公司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相信公司管治為本公司成功的關鍵，並已採取多項措施，以建立規範透明績優的上市集團。

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中所有守則條文。

以下概述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A. 董事

董事會

董事會會議最少每季召開一次，董事會例會每三個月召開一次。董事可親身或通過電子通訊方法出席會議。二零零六年度本公司召開的董事會會議次數及各董事的出席率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度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次數：11

各董事個別出席率詳情：

二零零六年的出席率(%)

執行董事

張華威先生	91%
王毅先生	73%
苗延國先生	82%
王志范先生	64%
吳傳明先生	91%

非執行董事

陳學利先生	91%
周淑華女士	73%

獨立非執行董事

石岷先生	100%
樂建平先生	100%
劉偉傑先生	64%
李家淼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0%

所有的董事會例會通知均在會前十四天發出。

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均備有記錄，而記錄草稿與最終稿均在會後合理時間內(一般為會後十四日內)送交董事審閱。

董事會秘書協助主席編製會議議程，而每名董事可要求在議程內加入議題。

對於董事被視為存在利益衝突或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事宜上，將不會通過書面決議方式處理。有關董事可在會上表達意見，但不會計入會議法定人數，並須就有關決議案放棄表決。

全體董事均可接觸公司秘書，而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得以遵守，並就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保存，而董事可隨時查閱。

主席與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陳學利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而執行董事張華威先生則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由董事會自行委任，負責領導董事會，並使其有效運作，同時確保董事會以適時及具建設性的方式討論所有主要及適當的事項。

行政總裁由董事會委任，負責管理本公司的日常業務以及執行董事會釐定的戰略及計劃。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和五名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李家淼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具體名單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石岷先生、樂建平先生、劉偉傑先生及李家淼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學利先生及周淑華女士

執行董事： 張華威先生、王毅先生、苗延國先生、王志范先生及吳傳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所有本公司通訊刊物上清楚列明。

*註： 李家淼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經驗

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具有行政領導能力、多元化知識及豐富行業管理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領域的豐富知識、經驗及判斷力，其中劉偉傑先生具有豐富的財務與會計工作經驗。董事會作決策時將認真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客觀意見，以此作為本集團業務方針的有效指引。

提名、委任及罷免董事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均有指定的任期，每屆任期為三年。

本公司未曾出現過董事會成員臨時空缺的情況。倘出現該等情形，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的董事會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須接受股東選舉。

各董事會至少每三年須輪值告退一次。

董事會根據本集團發展需要的技能與經驗來挑選及提名董事候選人。

本公司並無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整體負責審閱董事會的組成、草擬及發展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監管董事提名及評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責任

董事會代表其股東管理本公司業務。董事認為，彼等須謹慎、勤勉且忠誠地履行職責，為股東創造增值，維護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了一套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已向其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亦已確認他們在二零零六年度一直完全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訂有關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規定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垲先生、樂建平先生、劉偉傑先生及李家淼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委員會成員）四名成員組成，其中石垲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已檢討薪酬政策、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及薪酬，以及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現有條款。薪酬政策的目標是確保本公司能吸納、挽留及激勵能幹的員工，而此對本公司的成功十分重要。

在審閱及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時，薪酬委員會將考慮他們的職責、技能、專業知識及對本集團業績作出的貢獻，以及薪酬是否具競爭能力，以及是否足以保證本集團能吸引及挽留頂尖的行政人才。

董事或行政人員概不能釐定其個人薪酬。所有董事的薪酬均須經股東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年內，薪酬委員會舉行過一次會議。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度舉行過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所有薪酬委員會成員均參加了會議。會議細化薪酬委員會的職責，並對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激勵機制等進行了審閱。薪酬委員會主席於每次會議後向董事會匯報討論結果，並提供建議。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範圍可按要求提供查詢。

C. 問責及核數

財務報告

各董事均能夠獲得本公司管理層提供的解釋及資料，以供其在董事會上討論與評審。

本公司的全體董事均承認其編製賬目的責任，本年報內就載有董事就財務報告的責任聲明。核數師亦於核數師報告中就他們的責任作出了聲明。

董事會於所有股東通訊中，對本集團的狀況及前景作出了全面、均衡及易於理解的評審。

內部控制

董事負責定期檢討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確保其有效性及效率。在內部核數部門的協助下，定期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常規、程序、開支及內部監控進行審核，管理層將定期監察內部核數部門所報的關注事項，確保實施適當的補救措施。董事會或高級管理人員亦可要求內部審核小組對特定的關注範圍進行檢討，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重要的檢討結果。

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偉傑先生、石峴先生、樂建平先生及李家淼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及非執行董事周淑華女士組成，其中劉偉傑先生為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範圍已清晰界定，其主要職責包括：

- 就有關財務及其他匯報、內部監控、外聘及內部核數師及董事會不時釐定的其他事宜，充當董事及核數師之間的溝通橋樑。
- 透過提供獨立審閱及監察財務匯報，使其本身滿意於本集團內部監控的效能以及外聘和內部審核充足，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

- 審閱內部審核程序的範圍及結果、確保內部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協調及確保財務報告的編製均符合適用的會計標準及規定。
- 每年檢討外聘核數師的聘任，包括檢討審核範圍及審批核數費用。
- 在董事會作出批准前，審閱年度、季度及中期財務報表，並建議採用會計政策及財務匯報規定的變動。
- 確保續任核數師的客觀性及獨立性。

於二零零六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四次會議，會上主要討論與審閱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並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程序進行了討論與審議。各董事的出席率如下：

二零零六年的出席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偉傑先生	100%
石岷先生	100%
樂建平先生	100%
李家森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

非執行董事

周淑華女士	100%
-------	------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範圍可按要求提供查詢。

於二零零六年度，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在外聘核數師的揀選、委聘、辭退或解僱方面並無分歧。

審核委員會可按既定程序諮詢獨立專業意見，並由本公司支付費用。

於二零零六年度，本公司向外聘核數師支付的核數費用約為人民幣2,136,000元，其中：就審核二零零六年度本集團財務業績而支付的核數費用約為人民幣863,000元及就建議申請本公司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支付的核數費用約為人民幣1,273,000元。

D.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應負有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同時集體負責促進本公司成功。董事會的職權已在本公司組織章程上清晰界定。

- (一)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並於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二) 執行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
- (三) 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四) 制訂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及決算方案；
- (五) 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六) 制訂本公司增加或削減註冊資本的方案以及發行本公司債券的方案；
- (七) 擬定本公司合併、分立及解散的方案；
- (八) 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成本；
- (九) 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總經理，並根據總經理的推薦，聘任或者解聘副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包括財務負責人），並釐定其報酬事項；
- (十) 制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一) 制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的修改方案；及
- (十二) 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規定或者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授權行政總裁執行以下各項策略及負責日常業務：

- (一) 主持本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並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案；
- (二) 組織實施本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三) 擬訂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成立方案；
- (四) 擬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 制訂本公司的基本規章；
- (六) 提請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副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包括財務負責人）；
- (七) 聘任或者解聘管理人員，惟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者除外；及
- (八) 履行本公司組織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行政總裁在其職權範圍內向財務總監及高級管理人員授權。

董事會下設兩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每個委員會各有涵蓋其責任、權利和職能的職權範圍。每個委員會的主席會定期向董事會匯報，並按情況需要就討論事宜提出建議。

E. 與股東的通訊

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均會在股東大會上以個別決議案提呈，包括個別董事的選任。

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有效的場合，與董事會交流意見。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或成員將會在大會上解答股東的提問。

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及股東可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權利載於召開股東大會通告及隨附的通函內。有關程序亦會於股東大會上解釋。

已委任外聘核數師擔任監票員，以確保所有票數均適當點算及記錄在案。

投票表決結果已於大會後首個營業日刊登在創業板網站上。

此外，本公司亦不斷加強與股東，投資者及分析員的持續溝通，其中包括：

- 設置專門機構及聘請人員接待投資者和分析員並解答他們提出的相關問題；
- 安排他們到本公司的生產基地進行實地考察，便於他們及時瞭解本公司的經營情況及業務發展的最新動向；
- 本公司及時收集並分析證券分析員及投資者對本公司營運的各種意見及建議，定期滙集成報告，並在本公司的營運中有選擇地加以採納；
- 通過本公司網站提供有關資料，包括本公司簡介、董事會及企業管治、本公司業績、財務摘要、公司推介材料及新聞稿等；及
- 本公司主動與各方人士溝通，特別是在中期、年度業績公佈及作出重大投資決策事項後，舉行推介會、記者招待會以及與投資機構單對單會談。除此，本公司亦定期與投資者進行單對單的溝通。

董事

執行董事

張華威先生，43歲，本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兼威高控股副董事長。張先生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在山東大學威海分校修讀政治及經濟學。張先生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八年任威高控股副廠長，自一九九八年起為威高控股總經理。張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

苗延國先生，4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管研發副總經理。苗先生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在山東大學威海分校修讀工商管理。於一九八八年加入威高控股，歷任威高控股第一分廠銷售科長（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一年）、經營經理（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三年）及主管（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八年）、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為威高控股的副總經理。苗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

王毅先生，4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常務副總經理。王先生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在山東幹部函授大學就讀工商管理，於一九八八年加入威高控股，歷任生產科長（一九八八年至一九八九年）、威高控股第二分廠主管（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二年）、威高控股第三分廠經理（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四年）。王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

王志範先生，5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管銷售副總經理。王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威高控股，歷任威高控股生產主管及外貿經理。王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吳傳明先生，4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管生產副總經理。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威高控股，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四年任輸血器材分公司經理。吳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非執行董事

陳學利先生，55歲，本公司及威高控股董事長。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創立威高控股，曾任威高控股廠長（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八年）。陳先生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於二零零三年六月榮獲威海市發展經濟創業功臣榮譽稱號。

周淑華女士，50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威高控股財務副總經理。彼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在山東大學威海分校修讀工商管理。周女士於一九八九年加入威高控股，歷任威高控股財務部財務科長、財務部經理及財務副總經理等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石岷先生，7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先生為中國醫藥設備工程協會總裁、高級工程師及前國家醫藥管理局副局長。彼於二零零二年九月獲聘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樂建平先生，53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先生於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六年在中國人民大學研修哲學及邏輯學，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在英國阿斯頓大學修讀工商管理，並於一九九六年十月獲得中國司法部頒發的中國律師資格證書，現為北京德潤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彼於二零零二年九月獲聘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偉傑先生，43歲，持有香港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及專業法律文憑。劉先生為戈壁合夥人有限公司一名合夥人。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劉先生於兩間私營公司擔任財務董事及財務總監，負責該等公司的財務管理事宜。劉先生擁有逾十六年執業律師經驗，並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美國加州最高法院律師及法律顧問。劉先生亦為Diamondlite Group(一家總部位於香港的珠寶製造商)的主席，以及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及中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亦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項目評審團成員。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獲聘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家淼先生，6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為一名高級經濟師，於一九九八年在南京河海大學獲經濟管理學士學位。李先生擁有逾30年醫藥相關管理經驗，自一九六五年加入南京醫藥公司後，曾擔任副總經理及總經理等職位。李先生自二零零零年起任南京醫藥總公司董事長直至二零零五年退休。彼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獲聘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

本公司設有監事會，主要職責為監督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包括董事會、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主管人員。監事會職能為確保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依據本公司的利益行事，且不會違反本公司股東及僱員的權利。監事會在股東大會上向股東匯報。本公司組織章程規定監事會有權調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監察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主管人員在履行彼等的職責時不會違反任何法律、行政法規或本公司組織章程；要求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停止進行有違本公司利益的活動；審核董事會編製並於股東大會向股東呈交的財務報告、業績報告、溢利分配計劃及其他財務文件，並在適當情況下，代表本公司委聘執業會計師或者執業核數師協助有關審核工作；建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代表本公司與董事磋商或者對董事提出法律訴訟；以及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所授予的其他職權。目前，監事會由以下三名成員組成：

畢宏梅女士，43歲，本公司監事兼採購部總經理。畢女士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山東幹部函授大學經濟管理系，於一九八八年十二月加入威高控股，歷任注射器製品分公司財務科長及副經理（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

苗海生先生，34歲，本公司監事兼預充式注射器項目經理。苗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山東大學威海分校，主修經營管理專業，於一九九一年加入威高控股，歷任威高控股會計、財務科長、勞資員等職。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

陳曉雲女士，33歲，本公司監事兼營銷財務部經理。陳女士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八年在山東廣播電視大學修讀財務會計，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加入威高控股，曾任財務部財務科長，輸液器製品分公司經理助理等職。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高級管理人員

姜強先生，34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姜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取得中國東北財經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在會計與財務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姜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李一先生，42歲，本公司生產部總監兼高級工程師。李先生畢業於武漢鋼鐵學院工業自動化專業，擁有工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加入威高控股，歷任威高控股第一分廠副廠長（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威高控股注射器分公司副經理、經理（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五年）。李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

宋修山先生，43歲，本公司銷售部總監。宋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山東大學企業管理專業，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修讀中國人民大學高級工商管理課程。宋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六月加入威高控股，曾任威高控股北京銷售分公司經理、威高控股輸液器公司營銷經理，具有豐富的企業營銷經驗。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

陳玉英女士，46歲，本公司的合資格會計師。陳女士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的特許會計師，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加入本公司。陳女士於會計及企業融資積逾十三年經驗。

黃妙玲女士，38歲，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加入本公司。黃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黃女士於企業融資及管理方面積逾十年經驗。

董事現呈上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成立並註冊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醫療器械，並已推出超過約120種產品，產品規格超過2,000種。主要產品種類包括一次性使用醫用耗材，包括輸液／輸血器、注射器、血液分離耗材及高附加值產品，包括骨科產品、血液淨化耗材及心臟支架。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46頁的綜合收入報表。

年內，本公司已支付每股人民幣2分的中期股息，總值約達人民幣19,311,000元。董事現建議向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九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3.3分，總值約達人民幣31,863,000元，以及保留本年度其餘盈利約人民幣76,424,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為提高產能而於二零零六年年內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成本約人民幣162,856,000元（包括作為收購物業的按金人民幣45,000,000元）。有關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年內，本公司的法定或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

公司可供分配儲備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儲備賬記有約人民幣108,287,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1,201,000元），該數按下列金額較低者計算：(i)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計算的本年度除稅後溢利總額；及(ii)根據香港會計準則及規定計算的扣除本年度調配至法定盈餘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後的承前保留溢利。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

年內，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華威先生
苗延國先生
王毅先生
王志範先生
吳傳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學利先生
周淑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偉傑先生
樂建平先生
石峘先生
李家淼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各位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已經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一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 (惟二零零二年九月一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的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建平先生和石峘先生，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偉傑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協議除外)，由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起計算，初步為期三年，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給與另一方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所有董事的服務協議均可再續三年。

執行及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協議均無訂明其提供董事服務，可獲取的任何酬金或者花紅款額。執行及非執行董事獲支年薪作為擔任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職位。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和法規，所有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均有權享有各項福利待遇 (包括退休福利及醫療保險)。根據本公司與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建平先生及石峘先生各自訂立的服務協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獲取人民幣30,000元的名義酬金，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偉傑先生亦為中國創業資本公司戈壁合夥人有限公司 (「戈壁」) 的合夥人。彼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放棄其董事袍金人民幣48,000元，而只收取名義年費人民幣1.00元，以遵守戈壁的內部守規要求。

除上述者外，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未有支付賠償 (法定賠償除外) 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概無董事於年內簽訂對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屬重大的任何合約，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屬訂約方。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規定發出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於股份的權益及好倉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權益如下，而該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節規定須由本公司存置於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i)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內資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內資股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張華威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800,000	1.12%
苗延國先生	實益擁有人	7,800,000	0.81%
王毅先生	實益擁有人	7,800,000	0.81%
周淑華女士	實益擁有人	5,100,000	0.53%
王志範先生	實益擁有人	2,700,000	0.28%
吳傳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2,400,000	0.25%

董事會報告

(iii) 於最終控股公司威高控股(本公司相關法團)註冊資本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註冊資本總數	佔威高控股
			註冊資本 概約百分比
陳學利先生	實益擁有人	36,600,000	30.00%
張華威先生	實益擁有人	29,280,000	24.00%
周淑華女士	實益擁有人	14,579,000	11.95%
苗延國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20,000	6.00%
王毅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20,000	6.00%
王志範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10,800	2.14%
吳傳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2,257,000	1.8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或者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獲授以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方式獲利的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收購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節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除上文披露有關若干董事的權益外，下列股東已通知本公司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有關權益。

股東姓名	身份	內資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威高控股	實益擁有人	578,160,000	59.88%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接到其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擁有權益或淡倉的通知。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佔年內總銷售4.08%，而向其中最大客戶的銷售則佔年內總銷售0.93%。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所作採購佔年內總採購額23.16%，而向其中最大供應商所作採購則佔年內總採購額6.74%。年內，本公司董事、其任何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際權益。本公司董事、董事的聯繫人或根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於年內概無於該五大客戶及本集團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際權益。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或中國法律，概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須向本公司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本公司的董事或者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利益衝突的業務中有任何權益。

合規顧問權益

金榜融資(亞洲)有限公司(「金榜」)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合規顧問，由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四日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九日的函件，延長委聘任期至公佈二零零六年財務業績當日為止。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榜、其董事或僱員或聯繫人士(如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附註3所指)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公司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聯交易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威高控股及其附屬公司進行的關聯交易如下：

非獲豁免關聯交易

- A.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其同系附屬公司威高醫用材料有限公司(「威高醫用」)簽訂一份分包製造合約。根據分包製造合約，威高醫用負責採購原材料，及按照國家質量和衛生標準生產若干產品和零件。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按照合約的約定價格分包給威高醫用加工各種零件和成品。加工費用總額為約人民幣198,000元。

- B.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與山東威高柏盛醫用製品有限公司(「威高柏盛」，由威高控股擁有50%)簽訂物業租賃協議，本公司自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起三年內每年向威高柏盛收取年度租金約人民幣1,496,000元。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根據租賃協議的約定租金向威高柏盛收取年度租金約人民幣1,496,000元。

- C.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擁有96%權益的附屬公司威海洁瑞醫用製品有限公司(「洁瑞附屬公司」)與山東威高藥業有限公司(「威高藥業」，由威高控股擁有48.6%)就洁瑞附屬公司向威高藥業主要出售包裝物料而訂立包裝物料協議(「該協議」)，全年交易額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合約期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八日，洁瑞附屬公司與威高藥業訂立補充協議，據此最高全年交易額已增加至逾人民幣9,000,000元，而該協議所述各項目的單位售價參考最近期的單位市價進行調整，該協議所列的項目數目亦有所增加，而該協議合約期則延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回顧年度，洁瑞附屬公司就該協議向威高藥業支付約人民幣3,034,000元。

- D.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威高控股、吉威醫療、Biosensors、柏盛國際、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及威高柏盛就Biosensors的股本投資、技術執照及收購吉威醫療權益的購股權以及買賣威高柏盛股本權益而訂立一份具法律約束力的意向書（「意向書」）。

根據威高控股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四日訂立的購股權協議，威高控股授予本公司一項購股權，可由本公司酌情收購威高控股於威高柏盛的所有50%權益。行使價將為由本公司委任的國際知名獨立專業估值師行釐定的50%權益評估值。根據意向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70(3)條，本公司不行使收購威高柏盛50%權益的威高柏盛購股權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

- E.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威高控股擁有70%權益的附屬公司威海威高富森醫用材料有限公司與本公司就銷售手術縫合線、醫用貼膜及醫用敷料而訂立銷售協議，全年交易額不超過人民幣2,000,000元，合約期由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協議項下的年度交易額將不會超過人民幣2,000,000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須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以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作為關聯及關連方交易披露。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關聯交易並認為，該等交易是在本集團於其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根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其條款就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而協議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與威高控股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3條的規定而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界定其職權。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岷先生、樂建平先生及劉偉傑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周淑華女士五人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家淼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並審核和批准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二零零六年首三個季度的財務報告。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批准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季度及中期業績及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的編製方式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 (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本公司與世界銀行集團成員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訂立一項達20,000,000美元的八年長期貸款協議。
- (2)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威高控股及Medtronic就Medtronic投資現有內資股及將予發行新H股而於本公司之投資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5%之建議投資訂立無約束意向書。

核數師

在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會呈交一項決議案，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作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陳學利
董事長

中國山東威海市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

Deloitte.

德勤

致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已完成審核第47至第79頁所載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期止年度的綜合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報表、與及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註釋附註的概要。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負責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該項責任包括與設計、實行及維持編製並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確保其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選擇並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在不同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算。

核數師的責任

本行的責任為根據吾等的審核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獨立意見，並僅向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除此以外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並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責任或承擔法律責任。本行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定，及計劃與執行審核工作，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範圍包括執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所選取的程序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綜合財務報表中因詐騙或錯誤而導致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的評估。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會考慮到該實體就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內部監控，從而設計切合於當時狀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實體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表現。

本行相信，吾等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已足夠及適宜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狀況，並已依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786,926	569,987
銷售成本		(451,585)	(335,727)
毛利		335,341	234,260
其他收入		18,191	14,830
分銷成本		(115,368)	(87,385)
行政開支		(59,759)	(40,107)
融資成本	7	(21,519)	(17,038)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溢利(虧損)		32,462	(1,45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	(523)
除稅前溢利	8	189,348	102,580
稅項	9	(6,745)	(2)
年內溢利		182,603	102,578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70,921	101,200
少數股東權益		11,682	1,378
		182,603	102,578
股息	11		
已付股息		38,622	20,366
擬派股息		31,863	19,311
每股盈利－基本	12	人民幣0.18元	人民幣0.11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591,913	518,248
預付租賃款項	14	53,922	55,2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45,000	—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15	43,805	11,343
		734,640	584,890
流動資產			
存貨	16	166,185	119,36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355,835	250,3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22,328	22,65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	115,131	154,985
		659,479	547,34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253,801	147,009
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21	105,043	177,200
應繳稅項		6,429	—
		365,273	324,209
流動資產淨額		294,206	223,13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28,846	808,02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96,556	96,556
儲備		602,184	469,88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		698,740	566,441
少數股東權益		49,106	31,580
股權總額		747,846	598,021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21	281,000	210,000
		1,028,846	808,021

第47至7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陳學利

董事

張華威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數股東 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法定 公益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86,450	126,848	19,560	9,780	125,959	368,597	8,920	377,517
發行內資股	4,816	42,184	—	—	—	47,000	—	47,000
發行H股	5,290	69,053	—	—	—	74,343	—	74,343
發行股份開支	—	(4,333)	—	—	—	(4,333)	—	(4,333)
本年度溢利及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	101,200	101,200	1,378	102,578
已付股息	—	—	—	—	(20,366)	(20,366)	—	(20,366)
分派	—	—	14,733	7,367	(22,100)	—	—	—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15,974	15,974
少數股東權益出資	—	—	—	—	—	—	5,308	5,308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556	233,752	34,293	17,147	184,693	566,441	31,580	598,021
本年度溢利及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	170,921	170,921	11,682	182,603
已付股息	—	—	—	—	(38,622)	(38,622)	—	(38,622)
分派	—	—	36,033	(17,147)	(18,886)	—	—	—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3,713)	(3,713)
少數股東權益出資	—	—	—	—	—	—	9,557	9,55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556	233,752	70,326	—	298,106	698,740	49,106	747,846

附註：

(a) 本集團旗下各公司(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威高國際」)除外)的組織章程規定將其各年除稅後溢利(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10%分派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的結餘達註冊股本的50%為止。根據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組織章程的條文規定，在一般情況下，法定盈餘公積金僅可用作彌補虧損、撥充股本及擴充生產及營運。將法定盈餘公積金撥充股本後，該公積金的餘額不得低於註冊股本的25%。

(b) 根據中國公司法的規定，本集團旗下各公司(威高國際除外)須將除稅後溢利(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5%至10%分配至法定公益金(見下文所述)。法定公益金僅可用作僱員集體福利的資本項目。各僱員僅有權使用該等設施，而該等設施的業權將仍為本集團所有。法定公益金不可作任何分派，惟進行清盤除外。

從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始，根據經修訂的中國公司法，本集團旗下各公司(威高國際除外)毋需作出該項轉撥。本公司董事議決，按照中國公司法，將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的法定公益金人民幣17,147,000元轉移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189,348	102,580
經作出下列調整：			
利息收入		(751)	(589)
利息開支		21,519	17,038
折舊		43,308	23,863
從收入扣除預付租賃款項		1,377	1,305
呆壞賬撥備		5,747	3,862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溢利)虧損		(32,462)	1,45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5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4	378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228,140	150,417
存貨增加		(46,816)	(35,75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11,253)	(74,11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06,792	30,126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176,863	70,670
已付中國所得稅		(316)	(1,938)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76,547	68,732
投資業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356)	(165,156)
預付租賃款項		—	(4,56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45,000)	—
收購附屬公司	23	—	9,889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股權		(3,713)	—
收購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8,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829	5,517
已收利息		751	589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329	(13,657)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57,160)	(175,378)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融資業務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籌得新借款	432,043	441,886
發行股份	—	74,343
發行股份開支	—	(4,333)
償還借款	(433,200)	(329,850)
少數股東權益出資	2,057	5,308
已付利息	(21,519)	(17,038)
已付股息	(38,622)	(20,366)
融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9,241)	149,9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9,854)	43,304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985	111,681
於年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15,131	154,985

1. 概述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在中國成立及註冊為股份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為威高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山東威高集團有限公司)(「威高控股」)，一間於中國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國山東省威海市世昌大道312號。

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及開發、生產及銷售一次性使用醫療器械。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增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會計年度或過往會計年度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方法造成重大影響。故此，無需作上一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採納該等新增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資本披露¹

金融工具：披露¹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經濟體系
財務報告的重列方法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³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⁴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⁶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計年度期間開始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起計年度期間開始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起計年度期間開始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起計年度期間開始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起計年度期間開始生效。

⁶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起計年度期間開始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受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所控制的實體(包括特設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擁有權力監管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從而可於業務中獲取利益時，便取得控制權。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由實際收購日期起或直至實際出售日期止(如適用)於綜合收入報表中列賬。

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綜合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內的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資產淨值內的少數股東權益包括在原業務合併日期的該等權益，以及自合併日期起計少數股東應佔的股權變動。適用於少數股東的虧損超出於附屬公司股權的少數股東權益的數額將就本集團的權益作出分配，惟少數股東具約束力責任及可以其他投資補足虧損者除外。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股權是按歷史成本列賬，而收購成本較所收購淨資產的賬面值多出的金額則確認為商譽。該項商譽是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業務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乃採用購買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於交換日期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公司的控制權所交付資產、所產生或承擔負債，以及所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總額，另加業務合併直接應佔的任何成本計算。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會於收購日期按其公平值確認。

在被收購公司的少數股東權益初步按少數股東於已確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比例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入確認

收入按所收取或應收取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相等於在正常業務過程當中就所提供貨品而應收取的金額（經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銷售醫療產品的收入在有關醫療產品付運及所有權已轉讓時確認。

來自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是參考尚餘本金及以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而實際利率為透過財務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實際貼現至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比率。

增值稅返還在有權收取時確認。

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工作的開支於產生的年度內確認為開支。

因開發開支而引致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於預期明確界定項目所引致的開發成本將可透過日後商業活動收回時，方可確認。因此而出現的資產於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攤銷，及按成本值減其後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倘並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開支於產生的期間內列作溢利或虧損。

退休福利成本

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到期時列作開支扣除。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的稅項及遞延稅項總和。

現時應付的稅項以年內的應納稅溢利為基礎。應納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收入報表所報的溢利，因為它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納稅或可扣稅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且不包括不應納稅或不可扣稅的收入報表項目。本集團目前的稅務責任乃採用結算日已制訂或大致上已制訂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確認為就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兩者的賬面值差額，以及用以計算應納稅溢利的相關稅基，並使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納稅臨時差額確認，倘有應納稅溢利以致可動用可扣稅臨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即確認入賬。倘臨時差額來自商譽或來自一項不會影響應納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該等資產及負債不會予以確認。

於各結算日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及倘應納稅溢利不再足夠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即減少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的年度內應用的稅率計算。除非遞延稅項是關於直接於股本中扣除或入賬的項目(在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股本中處理)，否則遞延稅項於損益扣除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項目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及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成本為折舊作出撥備。

在建工程按成本(包括有關項目的一切開發開支及其他直接成本)列賬。完工工程的成本則轉撥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直至工程完工及有關資產可供使用前，毋須就在建工程作出折舊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日後繼續使用資產時不再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產生的損益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項目賬面值的差額，於終止確認項目的年度內在綜合收入報表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共同控制實體指根據合營安排而成立的獨立實體，而合營者在該實體的經濟活動上擁有聯合控制權。

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利用股本會計法載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股本會計法，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乃按成本值(已就本集團應佔損益於收購後的變動及共同控制實體的股本變動作出調整)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當本集團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其應佔的日後虧損。已就額外應佔虧損作撥備，並只會於本集團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共同控制實體付款時確認負債。

在集團實體與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時，未變現溢利或虧損會按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在此情況下，虧損金額可全數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相等於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以及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所產生的成本。

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有關資產是否已出現減值虧損。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資產的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將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將資產的賬面值增至經修訂後估計可收回金額，使所增加的賬面值不超過假設資產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租約條款列明將絕大部分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的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被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的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按有關租約年期於綜合收入報表中確認。於洽談及安排經營租約中所產生的始初直接成本已計入出租資產的賬面值內，並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的應付租金以直線法按有關租約年期於損益中扣除。作為訂立經營租約獎勵的已收及應收利益，乃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確認為租金開支扣減。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已確認為及在綜合收入報表內以融資成本列賬。

外幣

在編製每間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各項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於交易日通用的匯率記錄。於各結算日，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以結算日通用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滙兌差額於產生期內在損益表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乃在某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且初步會按公平值計量。

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已於初步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如適用)的公平值內或自當中扣除。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以及有抵押銀行存款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以及有抵押銀行存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在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減值時，則會在損益確認估計不可收回金額的適當撥備。已確認的撥備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內容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股本工具乃證明本集團資產經扣除一切負債後的權益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就特定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借款

計息貸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乃按已收取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記錄。

終止確認

當從資產獲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到期時，或當財務資產被轉移，而本集團已將絕大部分的財務資產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時，財務資產便會被終止確認。當財務資產終止確認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款項之間的差額，以及已直接於股權內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確認。

當有關合約內所列明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財務負債便會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的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4. 財務工具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借款、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賬款、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款項及銀行結餘。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下文載列與該等財務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的措施。

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涉及以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本集團並無以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其承受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制訂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會考慮是否有需要進行重大利率風險對沖。

信貸風險

倘對方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能履行彼等的責任，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財務資產而須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為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的資產賬面金額。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的債項。此外，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評估每項個別貿易負債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的減值虧損已足夠。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並無過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有關風險乃分散至多個訂約方。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屬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獲得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賬面值與彼等的公平值相若。

5. 收入

收入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所售出貨品的已收及應收金額減年內的銷售稅及退貨。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一次性醫療器械產品的生產及銷售，並在中國經營。本集團的所有重大可識別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7.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	<u>21,519</u>	<u>17,038</u>

8. 除稅前溢利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達致：		
呆壞賬撥備	5,747	3,862
核數師酬金	1,403	830
折舊	43,308	23,863
在收入報表扣除的預付租賃款項	1,377	1,305
經營租賃的物業租金支出	3,240	2,831
研究與開發支出	8,872	8,33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51,585	335,72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28)	16,058	13,184
— 薪金及其他津貼	<u>78,298</u>	<u>60,249</u>
員工成本總額	<u>94,356</u>	<u>73,433</u>
滙兌虧損淨額	220	2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4	378
利息收入	(751)	(589)
增值稅返還	<u>(14,445)</u>	<u>(13,028)</u>

附註：威海稅務局已同意批准就威海潔瑞醫用製品有限公司(「潔瑞附屬公司」)所支付的增值稅給予返還，並以「先付後退」方式進行，由一九九九年五月一日起生效。由於潔瑞附屬公司獲確認為「社會福利企業」，故其獲准給予返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稅項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所得稅	<u>6,745</u>	<u>2</u>

本公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有關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本公司須按15%稅率繳付所得稅。由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可由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豁免繳付中國所得稅，而其後三年內可獲享所得稅減半。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開始其首個獲利年度。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項撥備已計及該等稅務優惠後而作出。

根據山東省民政廳發出的《關於確認潔瑞附屬公司為社會福利企業的批覆》，潔瑞附屬公司獲確認為「社會福利企業」，並可獲豁免繳付中國所得稅。

瀋陽威高金寶商貿有限公司（「瀋陽金寶」）須按33%稅率繳付中國所得稅。依照財務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及根據瀋陽市國家稅務局沈河分局發出的《減、免稅批准通知書》，瀋陽金寶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獲豁免繳付所得稅。

山東威高骨科材料有限公司（「威高骨科」）為一間在中國經營的外資企業，故可由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豁免繳付中國所得稅，而其後三年內可獲享所得稅減半。

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稅項乃按33%稅率計算。

由於威高國際於年度內並沒有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稅項撥備。

9. 稅項 (續)

於本年度的稅項與綜合收入報表中的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89,348	102,580
按33%地方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62,485	33,851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虧損的稅務影響	(10,712)	47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的稅務影響	—	172
中國所得稅豁免額	(33,416)	(36,205)
並無確認的稅項虧損	3,338	1,258
在釐定應課稅溢利時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093	447
不同稅率對本公司的影響	(16,043)	—
稅項	6,745	2

於結算日，本集團可以未來溢利抵銷的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約達人民幣13,929,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813,000元)。由於難以預測未來溢利狀況，故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可作5年結轉。包括在未確認稅項虧損內人民幣3,813,000元的虧損將於二零一零年屆滿，而其他虧損將於二零一一年屆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監事及僱員薪酬

董事及監事酬金

監事為本公司監事會的成員。

年內，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華威先生	—	115	4	119	—	104	4	108
苗延國先生	—	91	4	95	—	80	4	84
王毅先生	—	100	4	104	—	90	4	94
王志範先生	—	90	4	94	—	87	4	91
吳傳明先生	—	89	4	93	—	90	4	94
	—	485	20	505	—	451	20	471
非執行董事								
陳學利先生	—	—	—	—	—	—	—	—
周淑華女士	—	—	—	—	—	—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偉傑先生	—	—	—	—	50	—	—	50
樂建平先生	30	—	—	30	30	—	—	30
石峴先生	30	—	—	30	30	—	—	30
	60	—	—	60	110	—	—	110
監事								
畢宏梅女士	—	87	4	91	—	63	3	66
陳曉雲女士	—	63	3	66	—	50	3	53
苗海生先生	—	73	3	76	—	60	4	64
	—	223	10	233	—	173	10	183
	60	708	30	798	110	624	30	764

10. 董事、監事及僱員薪酬 (續)

僱員薪酬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而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中兩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已於上文披露。

其餘三位人士(二零零五年：零)的薪酬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9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
	<u>311</u>	<u>—</u>

彼等的薪酬範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僱員人數	二零零五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u>3</u>	<u>—</u>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偉傑先生已同意放棄董事酬金約人民幣48,000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支付酬金予董事及監事，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股息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元(二零零五年：每股人民幣0.01元)

二零零五年已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元

(二零零四年：每股人民幣0.013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19,311

9,127

19,311

11,239

38,622

20,366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33元(二零零五年：每股人民幣0.02元)

31,863

19,311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33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0.02元)，並須經股東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2. 每股盈利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人民幣170,921,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1,200,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965,560,000股(二零零五年：加權平均898,957,000股)計算。

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均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概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建築物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俱、 固定裝置及 模具	辦公室設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74,627	184,595	60,989	6,940	1,388	25,051	353,590
添置	179,078	6,597	10,217	4,147	1,505	5,336	206,880
收購附屬公司	8,472	—	16,510	138	—	570	25,690
轉讓	(228,984)	132,978	93,499	—	—	2,507	—
出售	—	(6,234)	(700)	(462)	—	(1,909)	(9,305)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193	317,936	180,515	10,763	2,893	31,555	576,855
添置	88,292	1,414	15,375	5,446	3,574	3,755	117,856
轉讓	(77,973)	18,471	54,622	—	1,874	3,006	—
出售	—	—	(2,421)	(406)	—	(125)	(2,95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512	337,821	248,091	15,803	8,341	38,191	691,759
折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14,102	10,531	2,280	296	10,945	38,154
年內撥備	—	7,166	8,303	1,600	1,122	5,672	23,863
於出售時抵銷	—	(1,445)	(491)	(262)	—	(1,212)	(3,41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823	18,343	3,618	1,418	15,405	58,607
年內撥備	—	11,918	23,359	2,498	2,027	3,506	43,308
於出售時抵銷	—	—	(1,617)	(386)	—	(66)	(2,06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741	40,085	5,730	3,445	18,845	99,846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512	306,080	208,006	10,073	4,896	19,346	591,913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193	298,113	162,172	7,145	1,475	16,150	518,2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除在建項目外，均以直線法就計入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按下列年率折舊：

建築物	3.3%至10%
廠房及機器	10%至20%
汽車	20%
模具	50%
傢俱、固定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20%

本集團的建築物均位於中國，並以中期租約持有。

在建工程指位於中國的在建中建築物、廠房及機器、模具及傢俱、固定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賬面值約人民幣194,227,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19,029,000元)的建築物質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的抵押。

14.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項包括：

於中國的租賃土地

中期租約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即期部分(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非即期部分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55,317	56,694
1,395	1,395
53,922	55,299
55,317	56,694

在中國的租賃土地乃根據45至50年的中期租約持有。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賬面值約人民幣43,175,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8,102,000元)的土地使用權抵押給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的抵押。

15.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按成本計算)	13,000	13,000
應佔收購後溢利(虧損)	30,805	(1,657)
	<u>43,805</u>	<u>11,343</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的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或 註冊／營運地點	本公司 直接持有的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山東吉威醫療製品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0%	生產及銷售醫療製品

有關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的財務資料摘要列載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26,696	45,432
總負債	(39,087)	(22,746)
資產淨值	<u>87,609</u>	<u>22,686</u>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u>43,805</u>	<u>11,343</u>
收入	<u>158,267</u>	<u>1,825</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64,924</u>	<u>(2,914)</u>
本集團應佔年內共同控制實體溢利(虧損)	<u>32,462</u>	<u>(1,45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存貨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		
原料	75,251	41,673
製成品	90,934	77,696
	<u>166,185</u>	<u>119,369</u>

1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平均90天的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77,029	107,611
91至180天	55,073	48,192
181至365天	39,935	26,307
365天以上	10,349	7,114
應收貿易賬款	282,386	189,224
應收票據	3,991	1,37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9,458	59,727
	<u>355,835</u>	<u>250,329</u>

所有應收票據的賬齡均在90天內。

18. 已抵押銀行存款

該金額指已抵押予銀行的存款，用作抵押批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該金額已用作抵押短期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融通，故列為流動資產。該筆存款的固定年利率介乎0.7厘至2.5厘之間（二零零五年：0.7厘至2.3厘）。

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該存款的年利率為0.7厘(二零零五年：0.7厘)。

2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68,816	76,820
91至180天	12,242	11,386
181至365天	5,110	2,180
365天以上	2,767	4,911
應付貿易賬款	88,935	95,297
應付票據	92,750	25,8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72,116	25,892
	253,801	147,009

所有應付票據均於六個月內到期。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由最終控股公司提供擔保。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最終控股公司提供的擔保已全數獲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借款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90,343	106,4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260,700	280,800
其他無抵押貸款	35,000	—
	386,043	387,200
上述貸款須於下列期限償還：		
即期或於一年內償還	105,043	177,200
於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內償還	281,000	210,000
	386,043	387,200
減：列為流動負債而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105,043)	(177,200)
於一年後到期的款項	281,000	210,00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260,700,000元（二零零五年：零）的無抵押銀行貸款，已由獨立第三方共同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343,000元（二零零五年：零）的銀行貸款，已由應收票據作擔保。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20,000,000元的無抵押銀行貸款，已由最終控股公司及無關連公司共同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211,500,000元的無抵押銀行貸款，已由最終控股公司提供擔保。

銀行貸款按介乎4.7厘至6.7厘（二零零五年：5.0厘至6.1厘）的年利率計息。

22. 股本

	股份面值 人民幣	內資股數目	H股數目	股份總數	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0.1	600,000,000	264,500,000	864,500,000	86,450
發行內資股(附註a)	0.1	48,160,000	—	48,160,000	4,816
發行H股(附註b)	0.1	—	52,900,000	52,900,000	5,29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1	648,160,000	317,400,000	965,560,000	96,556

附註：

- (a) 根據威高控股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訂立的一份協議，本公司同意以總代價人民幣47,000,000元收購租賃土地及在建中的建築物，透過發行本公司48,16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內資股償付。該交易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完成。
- (b)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以配售方式，按每股1.35港元發行52,9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H股以獲取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70,010,000元已用於購買矯形生產機器及血液淨化產品，以及作本集團營運資金之用。

新發行股份與其他已發行股於所有方面均享有相同地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收購附屬公司

- (a)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七日，本集團收購福州帆順醫療器械技術有限公司（「福州帆順」）95%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475,000元。此項收購已利用購買法入賬處理。

於交易中所收購的資產淨值載列如下：

	被收購公司 於合併前的賬面值及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4
存貨	48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882
銀行及現金結餘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48)
	499
少數股東權益	(24)
以現金支付的總代價	475
因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475)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
	(461)

由收購日期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福州帆順為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貢獻約人民幣711,000元收入及約人民幣8,000元除稅前虧損。

倘若收購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期內的集團收入總額應為人民幣572,000,000元，而期內除稅前溢利應為人民幣104,000,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之用，不一定顯示倘若收購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的實際收益及經營業績，亦非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23. 收購附屬公司 (續)

- (b)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認購額外13%威高骨科的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13,200,000元。於認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威高骨科的53%股本權益。

於交易中所收購的資產淨值載列如下：

	被收購公司於 合併前的賬面值及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526
存貨	15,11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890
銀行及現金結餘	23,55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590)
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21,864)
	36,627
少數股東權益	(15,950)
	20,677
呈列為：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7,477
現金代價	13,200
	20,677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3,200)
已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23,550
	10,3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非現金交易

根據威高控股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訂立的一份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租賃土地及在建中建築物，總代價為人民幣47,000,000元，總代價乃以發行本公司48,16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內資股方式償付。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間附屬公司與第三方合併組成新附屬公司。賬面值為人民幣7,500,000元的廠房及設備已從該第三方轉移至新附屬公司，作為收購48.4%股本權益的代價。

25. 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取消經營租約，有下列日期到期的未來最低付款金額：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2,146	834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99	970
超過五年	1,000	—
	<u>5,445</u>	<u>1,804</u>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應為分公司物業、員工宿舍及貨倉支付的租金。租約主要按年期由兩年至五年間磋商，而所有租金均固定不變。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年內，所賺取的物業租金收入約為人民幣2,254,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570,000元)。於結算日，本集團就下列未來最低租金與租戶訂立租約。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2,254	1,495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83	2,420
	<u>3,637</u>	<u>3,915</u>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就其部分公司物業所應收的租金。按介乎兩年至五年的年期，租約已獲磋商，而租金均固定不變。

26.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經簽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的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31,578,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8,189,000元）。

27. 關連人士交易

(a) 除分別於附註20及附註21所披露的最終控股公司的擔保外，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有下列關連人士交易：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予同系附屬公司	3,207	981
向同系附屬公司採購	759	1,183
向同系附屬公司收取租金收入	1,496	570
向一名少數股東採購	3,298	—
向一名少數股東支付租金	250	—
向最終控股公司購買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	—	56,000
向同系附屬公司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34
向最終控股公司支付租金	—	162
向同系附屬公司支付租金	48	192
向共同控制實體收取租金收入	759	—

(b)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於年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的其他成員的薪酬列載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947	968
離職後福利	40	42
	987	1,01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參照個別人士的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2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本集團在香港所有合資格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跟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作管理。該供款已計入收入報表為已產生項目。

本集團已根據有關中國法規為全職中國僱員設立不同福利計劃，包括提供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退休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妊娠保險。根據本集團該等現有計劃，本集團分別按僱員基本薪金的8%、8%、18%、2%、1%及1%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退休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妊娠保險作出供款。

本集團就該等計劃應付的供款於附註8作出披露。

29.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 (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本公司與世界銀行集團成員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訂立一項達20,000,000美元的八年長期貸款協議。
- (2)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威高控股及Medtronic, Inc. (「Medtronic」)就Medtronic投資現有內資股及將予發行新H股而於本公司之投資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5%之建議投資(「建議投資」)訂立無約束意向書(「意向書」)。

30.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或註冊／ 經營的國家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權益 的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威海潔瑞醫用製品有限公司 (Weihai Jierui Medical Products Co.,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32,000,000元	96%	—	—	製造醫用PVC粒料、 塑料包裝袋及紙箱
威海威高血液淨化 製品有限公司 (Weihai Weigao Blood Purified Product Co.,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70%	—	—	製造血液淨化療法及 相關耗材
瀋陽威高金寶商貿有限公司 (Shenyang Weigao Jinbao Trading Co.,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6,000,000元	90%	—	—	買賣醫療產品
威海威高集團模具有限公司 (Weihai Weigao Group Mould Co.,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8,000,000元	90%	10%	—	製造模具
山東威高骨科材料有限公司 (Shandong Weigao Orthopedic Device Co.,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40,000,000元	53%	—	—	製造醫用骨科材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續)

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或註冊/ 經營的國家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權益 的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福州帆順醫療器械技術 有限公司 (Fuzhou Fanzhou Medical Devic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95%	—	買賣醫療用品
山西威高華鼎醫療器 械製造有限公司 (Shanxi Huading Medic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Co., Limited)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15,500,000元	—	51.6%	製造血液淨化 療法及相關耗材
Weigao International Medical Company Limited(威高國際 醫療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	買賣醫療產品

於年底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入	786,926	569,987	407,823	317,935	278,247
除稅前溢利	189,348	102,580	69,867	56,802	50,727
稅項	(6,745)	(2)	(3,040)	(4,572)	(5,295)
年內溢利	182,603	102,578	66,827	52,230	45,432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70,921	101,200	65,888	50,454	43,526
少數股東權益	11,682	1,378	939	1,776	1,906
	182,603	102,578	66,827	52,230	45,43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1,394,119	1,132,230	735,998	517,587	344,674
總負債	(646,273)	(534,209)	(358,481)	(359,383)	(226,471)
少數股東權益	(49,106)	(31,580)	(8,920)	(2,741)	(4,194)
	698,740	566,441	368,597	155,463	114,009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九日(星期三)上午八時三十分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中國山東省威海市世昌大道312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及批准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2.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3.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
4.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最終分派計劃，並授權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分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5. 考慮及批准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核數師的建議，並授權董事會釐訂其酬金；
6. 考慮及批准重新委任本公司董事，任期為截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八日止額外三個年度(建議重新委任的董事的簡履載於本年報第34至35頁)：
 - 重選陳學利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重選周淑華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重選張華威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 重選王毅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 重選苗延國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 重選王志範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 重選吳傳明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 重選石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重選樂建平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7. 考慮及批准董事會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及監事酬金；及
8. 通過以下決議案作為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第(c)、第(d)及第(e)段的規限下，批准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第(f)段)，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個別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理內資股及/或H股；
- b) 上文第(a)段的批准將授權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內做出或授出將要或可能須在有關期間內或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配發及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的售股建議、協議或授出購股權；
- c) 除因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第(f)段)；(ii)根據可轉換為股份的任何證券的條款行使換股權；(iii)根據本公司發行的任何認股權證的條款行使認購權；或(iv)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配發股份代替有關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的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董事會根據上文第(a)及第(b)段將予配發及發行或同意配發及發行(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的內資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內資股總面值20%；
- d) 除因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第(f)段)；(ii)根據可轉換為股份的任何證券的條款行使換股權；(iii)根據本公司發行的任何認股權證的條款行使認購權；或(iv)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配發股份代替有關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的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董事會根據上文第(a)及第(b)段將予配發及發行或同意配發及發行(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之H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總面值20%；
- e) 上文第(a)段所述批准須待本公司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始可作實；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f)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特別決議案通過日期起至下列三者中的較早者止期間：

i) 於通過本決議案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於通過本決議案後十二個月期間屆滿時；或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授予的權力的日期。

「供股」指根據一項售股建議，將或可能須向於固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及向(如合適)本公司其他有權接受此建議的股本證券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持有股份或持有該等股本證券的比例提出，惟受本公司董事就零碎股權或考慮到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法律的任何限制或委任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而可能視為必須或權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及

g) 授權董事會酌情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做出必須修訂，以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反映因根據上文第(a)段所授出批准配發或發行本公司股份而出現的新股本結構。」

承董事會命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學利

中國山東威海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

中國

山東省

威海市

世昌大道312號

於本報告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華威先生、苗延國先生、王毅先生、王志範先生和吳傳明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學利先生和周淑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峴先生、樂建平先生、劉偉傑先生及李家淼先生。

附註：

- (i)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依照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書面委派一名(或多名)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代其投票。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現附上供於大會上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倘股份為聯名持有，則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簽署，但倘有一名以上聯名持有人出席會議(不論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則僅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持有的股份排名首位的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ii) 代表委任表格及倘代表委任表格由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代表委託人簽署，經由公證律師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的副本，必須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二十四小時或指定投票時間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就本公司H股股東而言)及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地點，中國山東省威海市世昌大道312號(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
- (iii)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及其委任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明。
- (iv)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香港股東名冊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以股東身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交回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v) 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應填妥出席會議的回條，並將回條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之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回條可親身交回本公司，亦可以郵遞、電報方式交回或傳真至(852) 2528 3158。
- (vi) 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應填妥出席會議的回條，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之前將回條送達本公司註冊地址(中國山東省威海市世昌大道312號)。回條可親身交回本公司，亦可以郵遞、電報方式交回或傳真至(86) 631 5622419
- (vii) 股東週年大會預期需時不超過半天，所有股東及委任代表的往返及食宿費用自理。
- (viii)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80條的規定，可由以下人士要求以投票方法表決：
 - (a) 會議主席；
 - (b) 至少兩名有表決權的股東或有表決權的股東委任代表；
 - (c) 親身出席或由委任代表出席，並持有在該會議上百分之十以上表決權的股份的一名或多名股東。
- (ix) 任何有關本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的查詢應寄至中國山東省威海市世昌大道312號邢靜然小姐收，電話：(86) 631 5622418。